

# 商界“无间道” 企业缘何总挨打

■见习记者 王春芳

宁波中等以上规模的400家外贸企业的商业秘密,3年来百分之百都被侵犯过。

业务员带着客户资料自立门户、技术人员带着核心技术高薪跳槽……在浙江这片创业热土上,商界“无间道”也日益升级。

一个泄密员工的得逞,会带来更多人的效仿,企业损失巨大,对市场秩序的影响更是不可估量。

然而,记者调查发现,黑白交锋几乎时刻存在,但很少有企业愿意诉诸法律,依靠法律维权成功的企业更是屈指可数。

为什么被泄密的企业宁愿吃哑巴亏?企业怎么做才能不被泄密,抑或泄密之后能成功维权?近日,记者走访了浙江外贸企业大市嘉兴、宁波等地,希望从中寻找答案。

## 服装厂的“特洛伊之战”

“轰轰轰……”车间里纺织机的聲音不绝于耳,各种面料穿梭在铁臂之間。记者在桐乡找到了这家刚刚走出背叛阴影的浙江爵派爾服饰有限公司。

“当年特洛伊疏忽大意地搬进了希臘軍的木馬,導致全城焚屠。如今我們公司也因‘木馬’而喪失了大量機密,損失300多萬元。”現在說到商業秘密,公司經理仍心有餘悸。

去年,正當公司上下為冬季新款

服装樣衣而忙碌時,同行發布的宣傳冊令他們大吃一驚——一件件樣衣都像爵派爾新款服饰的雙胞胎。此後,推銷員李明啓(化名)、孫太一(化名)被當地公安局抓獲。原來,他倆利用推銷羊毛衫設計圖的機會,獲取了爵派爾公司技術部人員的QQ號碼。

李明啓發現了“商機”。他雇用“黑客”遠程操控自己的電腦,向這些QQ號碼發送捆綁了遠程木馬程序的羊毛衫設計圖片。一旦對方打開圖片,木馬

程序便自動安裝進電腦,李明啓就能遠程控制對方的電腦。

他還將這個秘密告訴了好友孫太一。此後,兩人通過這種方式,竊取了爵派爾公司2009年冬季款羊毛衫樣圖4000餘張,然後轉賣給當地的幾家羊毛衫生產廠家,從中牟利。

最近,李、孫二人因構成侵犯商業秘密罪,分別被判處有期徒刑1年9個月、1年,並各處罰金2萬元。

## 400家企业百分百被泄密

這例發生在桐鄉的侵犯商業秘密案件,屬於不多見的商業“罪案”,更多的商業“間諜案”還是民事侵權案件。

2007年5月,寧波市首例外貿業務商業經營秘密糾紛案宣判。這個案子,促使寧波市民營企業對外貿易商會做了一項為期3年的特別調查。

當年,女職員王惠(化名)以個人名義與本廠的國外客戶聯絡,以壓低報價等手段與客戶成交。成交後她私底下將訂單放在外廠開展生產,並繞

過本廠,通過其他外貿企業代理出口,從中牟取不義之財。王惠此舉不僅給工廠造成巨大的直接經濟損失,還泄露了客戶機密,間接損失無法估量。

最後,法院判令王惠立即停止對工廠商業秘密的侵權行為,并向工廠書面賠禮道歉,賠償廠方經濟損失3萬元。

在寧波市民營企業對外貿易商會秘書長曹平看來,侵犯商業秘密的行為對公司造成的直接經濟損失並不是主要的。“一個員工這樣做獲得利益之

後,其他員工紛紛效仿,不僅會造成企業用人的不穩定,也會在市場上形成低價惡意競爭之態。因此,侵犯商業秘密的問題不解決,會影響整個行業的發展。”

為了摸清商業秘密侵權的真實狀況,找到應對之策,2008年起,寧波市民營企業對外貿易商會對寧波中等以上規模的外貿企業進行調查。“統計顯示,3年來,400家企業都有過商業秘密被侵犯的遭遇,概率是100%!”曹平說。

## 维权难难在举证和“门槛”

走在寧波北侖港,數不清的卡車裝載着集裝箱來來回回。據不完全統計,寧波市已有外貿企業14000多家;從業人員中有四分之一從事外貿或與外貿相關的行業。“寧波是外貿大市,但卻不是外貿強市。”曹平忿忿不平,“外貿企業競爭壓力大,都將客戶資源視為核心競爭力。如果企業管理者在這方面花費精力太大,哪兒還有時間謀發展?”

而另一個事實是,從2007年第一

例侵犯商業秘密糾紛案發生至今,寧波鮮有企業通過法律途徑維權成功。問題到底出在哪裏?

商業秘密,是指不為公眾所知悉、能為權利人帶來經濟利益、具有實用性並經權利人採取保密措施的技術信息和經營信息。

“技術信息的商業泄密比較好認定,但涉及經營信息就難了。”曹平說,技術信息只要經過對比,其中的差異很好認定;但經營信息就很難認定,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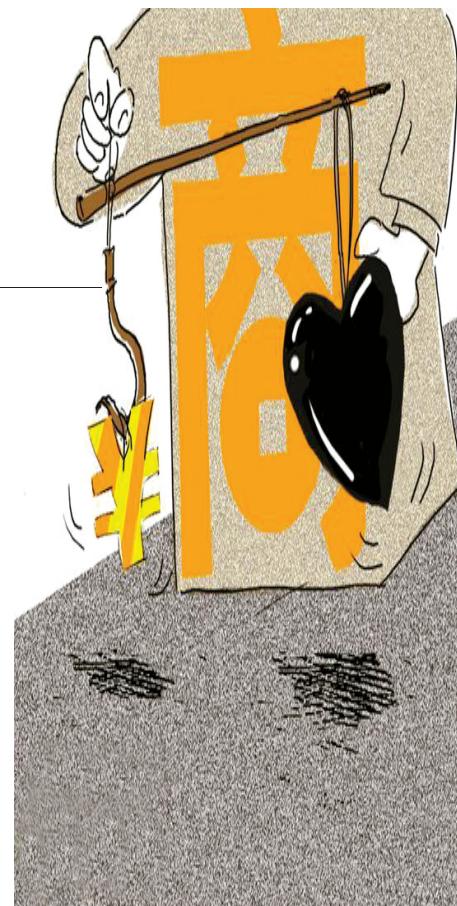
竟哪些內容屬於經營信息、能不能認定為商業秘密,法律上沒有明確規定,司法實踐中的認定也不一致。

“舉證難,組織證據更難。”浙江省百銘律師事務所主任、省律協民商業務委員會主任葉明告訴記者,維權難是企業不願維權的關鍵原因。

“勞民傷財,還不如算了。”一位曾經遭遇員工“飛單”(將自己公司的業務介紹給別家)的企業經理如此回答記者。他說,企業聘請律師訴訟,專門雇人搜集證據,花費了時間、金錢,結果却因為只是他們單方面的通信記錄、交易記錄、計損,所以都不被認可。

因此,相比民事訴訟,刑事訴訟為更多企業所選擇。去年起,浙江六和律師事務所律師尤曉波辦理的此類案件明顯增多。他說:“刑事訴訟至少在取證時,公安機關可以通過各種手段和途徑,對賬冊、通信記錄等證據採取保全。”

不過,按《刑法》規定,侵犯商業秘密罪的入罪門檻一是造成直接經濟損失在50萬元以上,二是致使權利人破產或者造成其他嚴重後果(失去競爭優勢或市場)。“關於損失的認定,企業和司法部門的計算結果差異非常大。在企業看來,商業泄密造成的損失包括很多方面,而且有些損失的產生會有滯後效應,因此,即便是直接經濟損失,也很難精確計算。而50萬元這個門檻也有些高。”曹平說。



## 保密得当才能少泄密

企業如何避免自己的商業秘密遭泄露?

最為人熟知的就是與員工簽訂競業限制合同(条款),約定知悉商業秘密的員工離職後,一定期限內不能從事相關可以利用該商業秘密的行業,公司則需要支付他一定年限的補助。“它雖然是商業秘密保護的措施延伸,但與商業秘密保護是兩個不同的概念。”曹平說。

而尤曉波律師認為,很多企業事先沒有做足保密措施,也是導致事後維權難的重要原因。“很多企業無法維權,自身缺乏法律意識是關鍵。哪些內容是商業秘密、員工要怎樣保守秘密,這些都應該事前明確。”

企業自身應該有一系列保密措施。尤曉波說,首先要制定員工手冊,并在其中將公司認為是商業秘密的內容作明確規定。“這樣,在事後維權時,才不會就商業秘密的認定產生爭議。”

其次,企業自己就該嚴守“職業道德”,制定嚴格的保密制度,並對員工進行培訓。曾經有家企業,對員工追究泄密責任時,該員工理直氣壯地說,老板也是偷了別家單位客戶商業秘密來單獨開公司的。“顯然,企業的不良行為成了反面‘榜樣’。”尤曉波說。

最後,企業在與員工簽訂合同時,應將上述保密內容和保密制度寫明。“通常做法是與員工簽一份保密協議。”

有專家建議,在法制逐步健全的同時,建立黑名單制度,對侵權者曝光,增加違規違法者的失信成本,提高員工的誠信道德,也是手段之一。

如今,一個由寧波市民營企業對外貿易商會與該市工商聯聯合開發的公共服務平臺已經正式上線。強大的企業免費顧問團在為外商提供各類資訊調查和法律服務的同時,也讓誠信單位得到更多的業務機會。目前的設想是,有侵犯商業秘密等不誠信記錄的企業或員工,不得享受平臺上的免費服務。曹平等正在進行調研,力求讓這個“退出機制”盡可能地客觀公正。(桐鄉市法院、杭州濱江區法院對此文亦有貢獻。)

